

证券代码：600585

证券简称：海螺水泥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17



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

关于附属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经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，同意本公司附属公司安徽海螺环保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螺环保集团”）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中期票据。交易商协会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出具了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4〕GN13 号），同意接受海螺环保集团金额为 30 亿元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注册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绿色债务融资工具。

上述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、2024 年 5 月 17 日、2024 年 5 月 31 日及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4 年第 16、19、21、28 号临时公告。

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，海螺环保集团发行了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，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：

名称	安徽海螺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	简称	25 海螺环保 GN001
代码	132580034	期限	3 年
起息日	2025 年 4 月 25 日	兑付日	2028 年 4 月 25 日
计划发行总额	10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10 亿元
发行利率	1.80%	发行价格	100 元/百元面值

簿记管理人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主承销商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联席主承销商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上述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和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